

证券代码：400073 420073 证券简称：上普 A5 上普 B5 编号：临 2026-004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减值损失计提与转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公允反映公司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 2025 年度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梳理，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在 2025 年度合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241,973.46 元，因收回个别认定的应收款项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200,050.00 元，因核销减少坏账准备 18,344,705.27 元；确定固定资产在 2025 年度合计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53,802.01 元；因出售、处置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2,269,859.64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的情况

1、坏帐准备计提额-1,241,973.46 元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14,440.69 元，根据预期信用损失判断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14,440.69 元；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1,227,532.77 元，根据预期信用损失判断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1,227,532.77 元；

2、坏账准备转销额 18,544,755.27 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销 18,544,749.93 元，其中：因收回前期个别认定的应收账款，转回坏账准备 200,050.00 元，因核销减少坏账准备 18,344,699.93 元；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销 5.34 元为因核销减少的坏账准备。

公司 2025 年合计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8,344,705.27 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核销科目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	湖南大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26,894.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	包头市时空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49,175.2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	湖南省邮电器材一厂	55,659.15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	北京丰盛丹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	常州昌达电子有限公司	44,56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6	江西省电信有限公司	37,55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7	湖北五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4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8	北京天圣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4,8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9	桂林市银字电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9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0	安徽电信器材贸易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2,834.7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1	最高人民检察院	2,275,258.51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2	郑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290,5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3	上饶市人民检察院	117,466.4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4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	103,053.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5	景德镇市人民检察院	96,777.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6	扬州市人民检察院	39,504.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7	徐州市人民检察院	36,607.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8	苏州市人民检察院（江苏-二级网）	31,15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19	无锡市人民检察院	10,574.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0	淮安市检察院	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1	连云港市检察院	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2	宿迁市检察院	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3	盐城市检察院	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4	扬州市检察院	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5	上海检查司法大楼	68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6	上海朗讯科技有限公司	954,803.75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7	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安徽省分公司	849,551.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8	上海德众计算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603,6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29	上海新跃仪表厂	392,292.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0	江苏宏广信信息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79,587.5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1	沈阳机械进出口公司	270,371.3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2	上海邮通多媒体计算机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264,76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3	上海俊英通信电子有限公司	74,702.01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4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成都公司	247,9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5	银川易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6	上海金时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2,635.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7	上海争天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8	铜仁市瑞龙工贸有限公司	1,388.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39	上海广电通讯网络有限公司	124,317.9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0	上海云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7,9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1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382,18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2	伟创力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2,903.58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3	上海康耀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4	上海云兴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5	辽宁通信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6	景德镇市电感器件厂	72,211.17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7	江苏瑞鼎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8	上海达桑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61,899.99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49	上海普天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0	蛇口广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9,36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1	上海龙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8,236.8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2	岳阳科宇通信维护有限公司	5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3	上海乐勒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54,959.23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4	上海比特率电信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5	上海尖鼎商贸有限公司	47,27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6	上海邮电电脑有限公司	46,784.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7	江西吉安供电公司	44,112.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8	上海傲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2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59	上海德士计算机有限公司	40,32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60	上海仪表电子工业供销公司	37,5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61	捷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622,561.74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62	广东省电信实业公司汕头分公司	2,590,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63	南京福睿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0
64	上海顺风邮电通信经贸公司	5.34	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0
	合计	18,344,705.27			

注：上述公司均已符合核销条件，已取得工商注销证明、律师意见书、法院裁定等相关证据资料，核销事项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二）、存货跌价准备

转销额 42,269,859.64 元，为公司原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本年已经出售或处置相应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额 253,802.01 元，为本期根据固定资产可变现净值计提的闲置机器设备减值准备。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新增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天津中天通信有限公司	2,141.68	1,845.23					2,141.68	1,845.23
普天创新创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26.85	-2,259.15					15,326.85	-2,259.15
合计	17,468.53	-413.92					17,468.53	-413.92

三、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1,241,973.46 元，影响当期损益 1,241,973.46 元；因个别认定的应收款项回款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200,050.00 元，影响当期损益 200,050.00 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3,802.01 元，影响当期损益-253,802.01 元，以上减值准备的计提与转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已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与转销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基于审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所执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的意见

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销。

特此公告。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